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文件

海建字〔2025〕3号

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关于印发《2025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局各科室站、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2025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》
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，抓好工作落实。

唐山海港开发区住建局

2025年3月20日



关于印发《2025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为认真贯彻落实我区关于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部署要求，助力“放管服”改革和营商环境优化，全力推进 2025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有序开展，进一步规范住建系统行政执法行为，创新监管方式，提高监管效能，结合我局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坚持依法监管、公正高效、公开透明、协同推进的原则，实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全覆盖、常态化，规范监管执法行为，按要求系统年度抽查企业占比达到 3%以上，抽查结果公示率达到 100%，开展内部双随机 1 次和跨部门双随机 6 次。

二、主要工作任务

（一）持续完善“一单两库”。各股室、办对照《河北省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，结合本科室、站工作实际梳理本部门的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，做到“应纳尽纳”。要结合监管重点，合理确定一般检查事项、重点检查事项及其抽查比例；动态调整本级本部门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，确保本级内部门检查对象和执法人员“应纳尽纳”。

（二）深入推进联合抽查。各股室、办要进一步理顺内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机制，以制定年度随机抽查计划为抓手，确保各

科室、站内部联合抽查“能联尽联、应联必联”。各股室、办的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内的所有内容应纳入2025年度抽查计划实现全覆盖。各科室、站应根据联合抽查事项清单，结合自身监管实际，积极发起、参与同我区其它有关部门的联合抽查，认真组织制定本地区2025年度部门联合抽查计划，推动部门间协同监管。

（三）规范随机抽查工作程序。各股室、办要大力组织学习宣传《随机抽查工作规范-河北省地方标准》、《关于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规范化的指导意见(2021)》、《唐山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办法》的培训，不断提高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规范化水平。严格按照年度随机抽查计划开展抽查，制定的年度计划、实施方案及抽查结果向社会公开。日常双随机工作必须依托河北省双随机监管工作平台开展。

（四）提升监管质量和效率。将信用风险分类管理与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有机结合，对不同信用风险等级的主体，实施差异化抽查，对重点检查事项、重要监管领域、严重失信主体及高风险主体要通过加大比例和频次等监管措施，不断完善双随机抽查后续处置机制，发现问题线索的及时做好转办、移送等工作。

（五）加大宣传培训力度。各股室、办要在实地检查中宣讲政策、答疑解惑，不断增强企业、社会对双随机抽查监管方式的认知度，增强其对监管部门工作的理解配合，营造浓厚的社会监督氛围。常态化开展随机抽查工作培训，加强对执法人员的业务

培训和“河北省双随机监管工作平台”使用培训，提高基层执法人员能力素质，实现抽查工作规范有序、抽查结果认定统一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增强责任意识。要切实提高认识、增强使命感，科学、严谨制定随机抽查实施方案，严格按照确定的抽查事项、检查流程和相关要求开展抽查检查，坚决杜绝抽查检查不到位、走形式、随意录入结果等现象。

（二）注重情况反馈。要严格根据信息报送制度要求，及时报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进展情况，对抽查及平台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工作中好的经验做法，及时反馈局办公室。